

宮燈旗保證金收據遺失切結書

本公司申租宮燈旗懸掛「旗幟名稱：_____

懸掛日期：_____組數：_____」所繳之

保證金，新台幣_____元整收據乙張，因正本遺失，

檢附此文書為切結依據，並於貴所此保證金撥款後，並切結於日

後若尋獲本案之保證金單據，將不再重複申請及提出任何異議，

特立此書為憑。

此致 新北市淡水區公所

廠商名稱： (蓋章)

負責人： (蓋章)

地址：

電話：

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